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2 年 8 月 17 日

#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重要提示：

1.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抵达会场，并服从工作人员安排，配合做好参会登记、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体温正常、上海市健康码“随申码”和防疫行程卡“行程码”均为绿色，且持上海市 48 小时以内核酸阴性报告者，凭入口抗原检测阴性结果方可进入会场，须全程佩戴口罩以及保持必要的座次距离。

### 股东报到登记、入场时间：

2022 年 8 月 17 日 星期三 13:00-13:30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8 月 17 日 星期三 13: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罗东路 1818 号公司会议室

参加会议人员：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出席会议人员：公司董事、监事

列席会议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

## 主要议程：

一、宣布会议开始，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总数，并宣读《会议须知》

二、审议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并进行表决、投票，律师和监票人负责监票、收集表决票和统计表决数据

四、结合网络投票统计全体表决数据

五、董事会秘书宣读表决结果

六、宣读本次大会决议

七、通过股东会相关决议并签署相关文件

八、律师宣读关于本次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七日)

**目 录**

---

---

关于调整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	---

##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根据《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须知。

#### 一、会议的组织方式

1、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

2、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本次会议的出席人员：2022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三）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本次会议行使《公司法》和《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大会职权。

#### 二、会议的表决方式

1、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按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2、本次会议共审议一项议案，不涉及特别决议议案。

3、参加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在审议议案后，填写表决票进行投票表决，由律师和监票人共同计票、监票、统计表决数据。会议工作人员将现场投票的表决数据上传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将上传的现场投票数据与网络投票数据汇总，统计出最终表决结果，并回传公司。

5、会议根据最终的统计结果，宣布议案是否获得通过。

#### 三、要求和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人员应遵守会场纪律，不得随意走动和喧哗。

2、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如有质询、意见或建议时，应举手示意，在得到会议主持人的同意后，方可发言。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每一名股东发言一般不超过两次，每次发言一般不超过 5 分钟。公司董事会或经营管理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回答问题的时间一般不超过 15 分钟。

3、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应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行使好表决权。

## 议案

### 关于调整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近日，公司收到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李永东先生、何太平先生、Edgar George Hotard 先生向董事会提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安排，李永东先生、何太平先生、Edgar George Hotard 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应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意见，现提名 3 名人员补选为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相关人员分别是：储双杰先生、邱成智先生、钱卫东先生。补选非独立董事简历如下：

储双杰先生，出生于 1964 年 12 月，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储双杰先生曾任宝钢股份副总经理兼钢管条钢事业部总经理，宝钢股份副总经理(常务)、党委常委、盐城钢铁工程指挥部总指挥兼梅钢公司董事长，梅山公司执行董事，中国宝武钢铁新材业中心总经理等职务。储双杰先生现任中国宝武工程科学家。储双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邱成智先生，出生于 1957 年 8 月，中国国籍，大学本科。邱成智先生曾任宝钢国贸总公司钢材公司经理，宝钢新加坡贸易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宝钢东南亚大区总代表，宝钢新加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等职务。邱成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

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钱卫东先生，出生于 1966 年 6 月，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钱卫东先生曾任宝信软件办公室湛江项目指挥部总指挥兼湛江分公司总经理，宝信软件(专务)副总经理兼工业 4.0 项目部总经理、湛江项目指挥部总指挥，宝信软件(专务)副总经理兼智能装备事业本部总经理、工业 4.0 项目部总经理，宝信软件（专务）副总经理兼智慧制造研究中心总经理。钱卫东先生现任宝信软件（专务）副总经理兼工业互联网研究院院长和大数据中心主任。钱卫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上述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薪酬将依据相关薪酬制度、标准和管理办法具体确定。

以上议案已通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七日